

臺中市議會第2屆第6次定期會

臺中捷運公司 LOGO 設計

申請商標專案報告



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報告人：董事長 蔡岡廷

中華民國 106 年 10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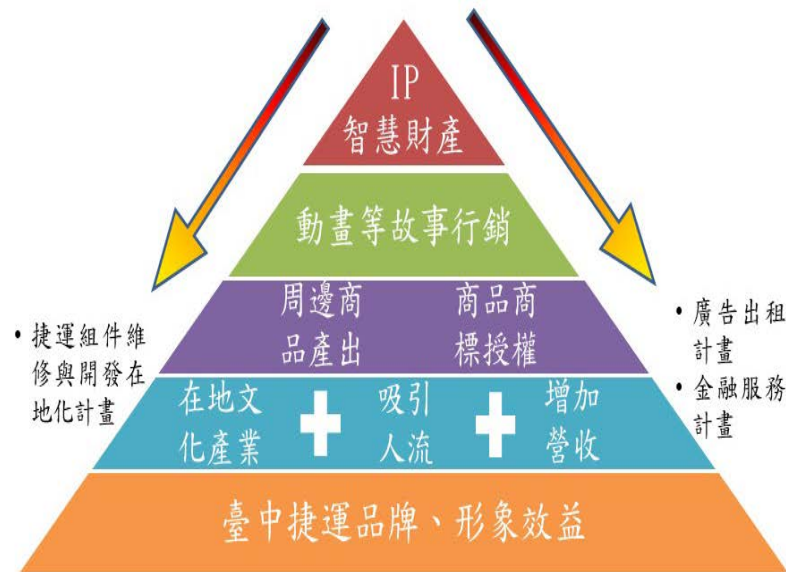
目錄

一、經營計畫	1
二、臺中捷運公司事業商品商標 LOGO 設計申請	2
(一) 商品商標等智慧財產(IP)註冊流程	2
(二) 事業商品商標 LOGO 設計申請	3
三、結語	4

一、經營計畫

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以「安全、效率、便捷」為經營願景，未來營運希望讓台中捷運綠線成為連結在地文化及產業的商業動線(圖一)，本公司將推動各項事業、捷運周邊商品、規劃智慧財產(intellectual property, IP)行銷計畫及商業空間經營附屬事業計畫，以「臺中捷運品牌故事」為行銷策略。

目前所註冊之臺中捷運公司 LOGO 設計申請商標為附屬事業商品商標註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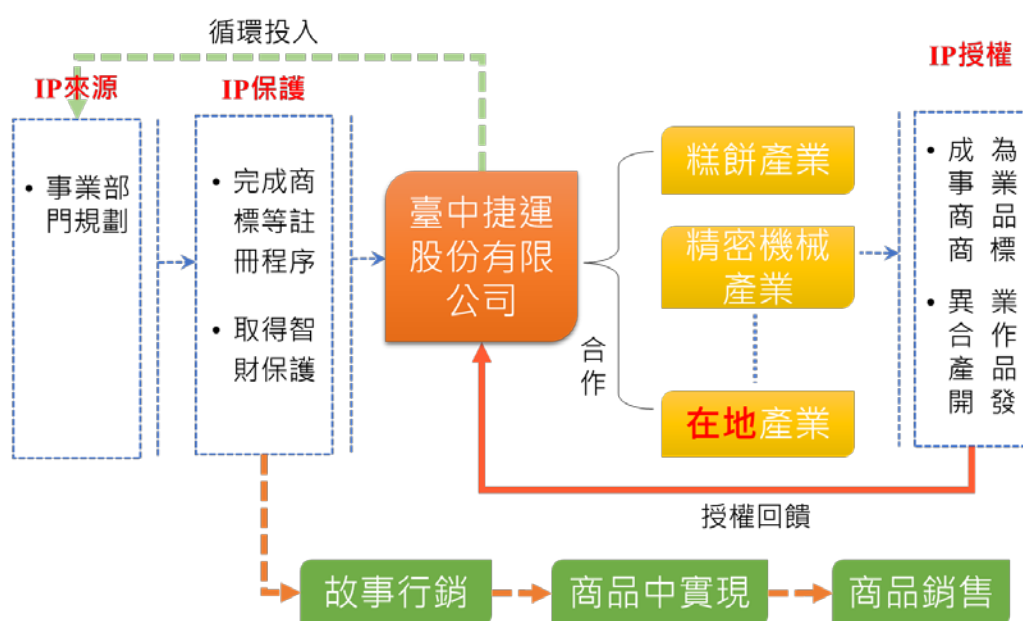
圖一 附屬事業經營計畫構想圖

臺中捷運公司財務計畫著重「創造多元營收」，除票箱收入外，將加強附屬事業經營，推動故事行銷及智慧財產(IP)授權計畫為公司創造附屬事業收入。台中捷運品牌故事行銷乃結合在地文化及產業打造具台中在地人文故事之捷運場站，附屬事業搭配相關硬體建設呈現於車站空間吸引人流提高運量，同時轉化為周邊商品銷售增加營收。

智慧財產(IP)授權計畫作為台中捷運品牌行銷之基礎，臺中捷運公司將規劃系列智慧財產(IP)事業商品藉以創造多元營收。當智慧財產(IP)授權及故事行銷逐步推動後，除吸引旅客

搭乘台中捷運增加票箱收入外，更可增加附屬事業收入。

臺中捷運公司附屬事業商業模式(圖二)，係規劃台中捷運品牌故事、圖騰、圖像、視覺與捷運技術等所有台中捷運智慧財產，並將所有智慧財產進行商品商標註冊以保護台中捷運智慧財產權。規劃附屬事業商品連結在地文化、產業或歷史故事等元素，吸引在地及國際業者與臺中捷運公司異業結盟，創造多元附屬事業商品，透過智慧財產(IP)授權挹注臺中捷運公司附屬事業營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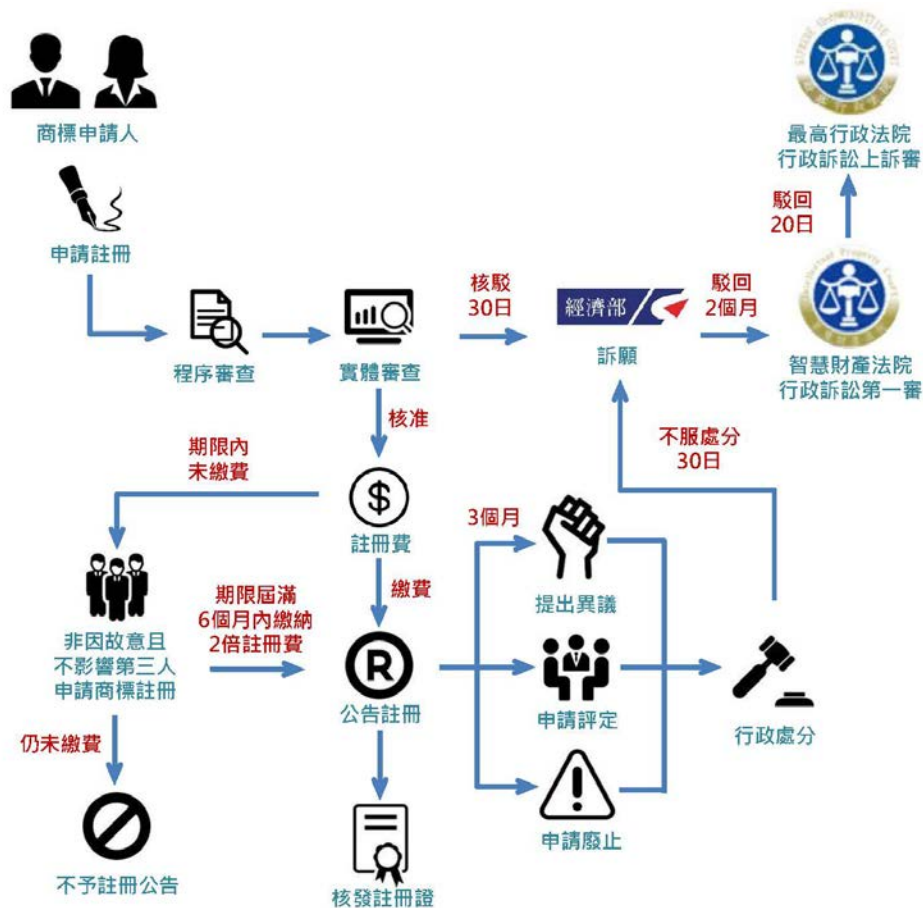


圖二 附屬事業商業模式規劃圖

二、臺中捷運公司事業商品商標 LOGO 設計申請

(一) 商品商標等智慧財產(IP)註冊流程

商品商標智慧財產註冊之目的，係為保護任一法人或自然人擁有之智慧財產(IP)，依「著作權法及商標法施行細則」等規定申請商標等智慧財產(IP)註冊，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申請流程如圖三所示，包含程序審查及公告註冊等作業，完成該程序後方取得商標或智慧財產的註冊權，受智慧財產與商標法保護，於行使商品商標智慧財產授權時，即可要求「使用授權金」。



圖三 商品商標智慧財產註冊流程(源自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二) 事業商品商標 LOGO 設計申請

臺中捷運公司於 106 年開始規劃智慧財產(IP)授權附屬事業計畫，以打造系列周邊商品創造多元營收。臺中捷運公司所送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登記之商品商標註冊作業，即是為了保護臺中捷運公司規劃系列周邊商品的智慧財產權，依據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公告的商品商標智慧財產註冊流程，自申請註冊到實體審查約需 6~7 個月，本公司事業商品商標於 106 年 8 月 4 日向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提出申請，目前尚於審查階段中，一旦審查核准後，若無其他商標申請人提出異議，台中捷運商品商標即完成智慧財產註冊。臺中捷運公司屬於市民財產，臺中捷運公司就商品商標進行智慧財產註冊登記，除了是對商業機密、智慧財產的一種保護，相對來說，更是保護臺中市民的財產。

三、結語

台中捷運代表一種台中生活，捷運綠線並非只是運輸，而是連結市民的生活、城市文化與產業的傳輸動線，臺中捷運經營希望藉由故事行銷、智慧財產(IP)授權等創新捷運產業經營模式創造多元營收，平衡捷運營運財務計畫。

目前臺中捷運公司規劃之附屬事業計畫，就是希望突破傳統只能靠票箱收入的限制，故提出以智慧財產(IP)授權方式提升營收。因此，臺中捷運公司特別重視智慧財產規劃，目前所註冊的商標，即是台中捷運「系列商品」的「商標註冊」，未來台中捷運會有更多元的周邊商品被呈現在車站及各種捷運聯合開發的空間中。